

河北省新能源职教集团文件

新能源职教字〔2024〕3号

关于举办 2024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生 产事故应急救援赛项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、各高职学校：

根据《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4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 大赛的通知》（冀教职成函〔2024〕8 号）文件精神，为更充分的筹备大赛，保证大赛顺利进行，经河北省新能源职业教育集团研究决定，现将“生产事故应急救援”赛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河北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河北省新能源职业教育集团

河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

协办单位：中煤科工集团沈阳研究院有限公司

二、日程安排

报到地点：河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（唐山市路北区北新西道 88 号）

时间	安排	地点
4月19日 12:00前	参赛队报到	河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
4月19日 14:30	开幕式	河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
4月19日 15:00-16:00	领队会	河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中型会议室
4月19日 15:00-16:00	熟悉考场	专业考试机房、实操竞赛考点
4月19日 16:30-18:30	理论考试	专业考试机房
4月20日 08:30-结束	实操考试	博育楼实操竞赛考点

三、比赛内容及要求

详见 2024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河北选拔赛生产事故应急救援赛项规程。（2024 年 3 月 13 日已公布）

四、参赛人员及组队要求

（一）竞赛形式

竞赛采用线下同场比赛方式进行。机考项目采用由系统自动评分为主，裁判人工评分为辅的评分模式。实操项目为应急救援实践操作考核方式，以现场裁判依据竞赛流程的评分标准和得分点进行现场打分。

（二）组队要求

1. 赛项为团体赛，4 人/队，不得跨校组队，同一学校参赛队不超过 1 队，每队限报 2 名指导教师。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。

2. 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学校（含本科职业院校）全日制在籍学生，资格以报名时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。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一等奖的选手，不能再参加同一专业类赛项的比赛。

3.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确认后，原则上不得更换。

五、参赛规则

（一）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、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，自觉维护赛场秩序，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，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，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（三）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，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，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。

（四）不得使用设备通讯功能，不得携带书籍、参考资料，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或使用，按作弊处理。

（五）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，不准偷窥、暗示，不得擅自离开赛场。

（六）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，不得在赛场内滞留。

（七）到达竞赛结束时间，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，不得拖延。

（八）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、仪器等，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的仪器设备。

（九）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，应在本场竞赛结束后 1 小时内由领队以书面形式向赛项监督仲裁组正式提出。

六、报名方式及时间

为保证大赛顺利举办，请各参赛队加入赛事交流 QQ 群 345492993，并留意群内通知，4 月 10 日前在“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”完成正式报名工作。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报到时参赛学生须提交：

(1) 身份证复印件 (A4 纸, 正反面印在同一页); (2) 学生证复印件 (A4 纸, 需加盖学校公章); (3) 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复印件, 以上证件原件备查, 复印件上交留档。

(二) 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。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, 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。

(三) 本次竞赛不统一安排住宿, 建议入住唐山建国璞隐和颐至尚酒店。地点: 唐山市路北区北新道和友谊路交叉口西行 200 米, 北新道 107 号 (酒店当前标准间价格为 360 元左右, 入住前请咨询酒店 0315-2293888)。

(四) 竞赛期间请注意饮食安全, 忌食生冷、辛辣等食品, 以免影响比赛。

(五) 本次竞赛不收取报名费用, 食宿费、交通费及其他费用自理。

(六) 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。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, 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联系方式: 李老师 13102608370

李老师 13785512664

河北省新能源职业教育集团

2024 年 3 月 26 日

